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UANGDONG INVESTMENT LIMITED
(粵海投資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270)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由粵海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經本公司管理層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帳目進行初步審閱後，預期本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與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相比，可能會錄得較可觀的增長。董事會相信，該可能錄得的溢利增長乃主要來自本集團出售若干非核心投資的權益收益(已於本公司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披露)，以及於2013年內發電機組增加了總裝機容量的發電業務(為本集團的一項投資)的增長。

然而，由於本公司就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業績的編制工作仍在進行中，故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本公司管理層根據最近所得的管理資料作出之初步評估，且可能在進一步內部審閱後予以調整及作出年終調整(如適用)，亦並非以經本公司核數師或審核委員會審閱之任何數據或資料為基礎。本公司將盡快但在任何情況下，將不遲於2014年3月31日刊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董事
曾翰南

香港，2014年1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黃小峰先生、溫引珩先生和曾翰南先生；六名非執行董事黃鎮海先生、吳建國先生、徐文訪女士、張輝先生、趙春曉女士和李偉強先生；以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祖澤博士、李國寶博士、馮華健先生、鄭慕智博士和胡定旭先生組成。